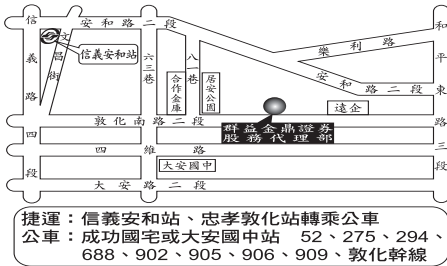


106420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7號地下二樓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辦理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8:30~下午4:30
24小時語音專線：(02)2702-3999語音代號：2640
群益金鼎證券股務代理部網址：agency.capital.com.tw



國內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505號
國內郵簡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印製，直轄專線：(02)2702-3999

股東 台啓

本次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集結算所「股東e票通」
電子投票
https://www.stockvote.com.tw

因應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
1.請股東多加利用「股東e票通」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
2.貴股東出席股東會現場，請自備口罩且全程佩戴，並配合量測體溫，倘未佩戴口罩，或經連續量測二次體溫有發燒達額溫攝氏37.5度或耳溫攝氏38度者，禁止進入股東會會場。
3.本公司如因疫情影響，而須變更股東會開會地點，屆時將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重大訊息公告。

群益金鼎證券代理部蒐集您提供的個人資料，僅於辦理服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處理及利用。

編號：

110-703

703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出席簽到卡

時間：110年6月7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
地點：台北市中山區濱江街136號

※請攜帶附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驗※

股東戶號：
股東或代理人姓名：
持有股數：

注意事項
※貴股東如擬親自出席：請蓋妥印鑑或簽名後，於開會當日辦理報到即可，免再寄回。

親簽名或蓋章處

委託書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10年6月7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承認案：
☐ 1. 承認 ☐ 2. 反對 ☐ 3. 棄權
2. 一〇九年度盈餘分派承認案：
☐ 1. 承認 ☐ 2. 反對 ☐ 3. 棄權
3. 一〇九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討論案：
☐ 1. 贊成 ☐ 2. 反對 ☐ 3. 棄權
4.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討論案：
☐ 1. 贊成 ☐ 2. 反對 ☐ 3. 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 致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委託人(股東)

一二、禁止、發現、保、十、
止、現、結、萬、
交、違、算、元、
付、法、所、檢、
現、取、得、舉、
金、或、及、票、
其、他、經、查、
利、益、委、證、
託、書、實、者、
之、價、可、最、
購、檢、高、
附、給、
具、予、
體、事、
行、證、
為、向、
集、金、

股東戶號	姓名或名稱	徵求人	受託代理人
持有股數	姓名或名稱	姓名或名稱	姓名或名稱
戶號	姓名或名稱	姓名或名稱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姓名或名稱	姓名或名稱	姓名或名稱
住址	姓名或名稱	姓名或名稱	姓名或名稱

簽名或蓋章

徵求場所及：
人員簽章處：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一一〇年股票股利帳簿劃撥徵詢通知書 703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一一〇年現金股利匯款帳戶登記申請書 703

股東戶名	股東戶號
集保公司提供 變更	券 商 名 稱
變更	帳 號 (共 11 碼)
☐ 1. 帳號變更 (請填寫上欄並檢附集保存摺封面影本)	如有左列情形始蓋章寄回
☐ 2. 不同意帳簿劃撥	請蓋股東印鑑
同意劃撥，帳號無誤，無應繳稅款者，本聯不必寄回	(蓋章)

※(回函期限：請於110年6月7日前寄達本股務代理部)※

※※同意帳簿劃撥者，無須寄回本聯※※

選 項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存款帳號 (分行別、科目、編號、檢碼)	本人同意每年度現金股利 依左列帳號匯撥或郵寄支票
原 登 記 (帳號無誤者，免寄回)				
新增或變更 (請附存摺封面影本)				
☐ 撤銷原登記帳戶，改郵寄支票				(請蓋股東印鑑)

※※同意匯撥者，無須寄回本聯※※

第一聯

第二聯

第三聯

030440



106420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7號地下二樓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收

請貼郵票

市縣區鄉鎮里路街段巷弄號之(樓)

寄件人：

緘

委託書使用須知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簽到卡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三、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四、委託出席者請詳填受託代理人或徵求人戶號、姓名、身分證字號、住址，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簽名或蓋章欄內簽名或蓋章即可。
- 五、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公告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六、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七、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 一、茲訂於一一〇年六月七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假台北市中山區濱江街136號，召開一一〇年股東常會。本次會議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為上午八時三十分前，報到處地點同開會地點。議事內容：(一)報告事項：1. 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2.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3. 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配情形報告。4. 一〇九年度現金股利分配報告。(二)承認事項：1. 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承認案。2. 一〇九年度盈餘分派承認案。(三)討論事項：1. 一〇九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討論案。2.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討論案。(四)臨時動議。
- 二、股利分配主要內容：1. 股東現金股利：提撥盈餘新台幣220,126,979元，每股配發新台幣3.9元，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2. 增資發行新股：(1)本公司擬依公司法第二四〇條規定，就未分配盈餘中提撥新台幣28,221,410元轉增資發行新股，總計發行新股2,822,141股。(2)前項增資俟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按除權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及其持有股份計算，每仟股無償配發盈餘配股50股，配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自行辦理拼湊，逾期未辦理拼湊或拼湊後仍不足一股之畸零股，按面額折付計算至元為止，其股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承購之。凡參加帳簿劃撥配發股票之股東，其未滿一股之畸零股款，將做為處理帳簿劃撥之費用。(3)俟本次股東常會通過，並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會訂定配股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 三、本次股東會召集事由若有依公司法第172條規定應列舉之議案主要內容說明，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點選基本資料\電子書\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公司代號或簡稱、年度\「股東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或「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查詢。
- 四、依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自一一〇年四月九日起至一一〇年六月七日止停止股票過戶轉讓登記。
- 五、除公告外，特函奉達，並隨函檢附股東會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一份，至希 查照撥冗出席。貴股東如親自出席時，請填具第二聯出席簽到卡並加蓋印鑑或簽名後，於開會當日直接至會場辦理報到，免再寄回。若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填具第二聯委託書並加蓋印鑑或簽名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俟經股務代理人填製出席簽到卡寄交 貴股東代理人收執，以憑出席股東會。
- 六、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10年5月7日前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揭露於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七、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10年5月8日至110年6月4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票通」網頁，依相關說明投票【網址：<https://www.stockvote.com.tw>】。
- 八、本次股東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此致
貴股東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

